

#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大连重工”）为积极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国资委、证监会、交易所的相关要求，深入践行“以投资者为本”和“可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着力推动上市公司竞争能力、创新能力、治理能力、抗风险能力、回报能力“五力”提升，促进提高上市公司运行质量、增强投资者回报，确保相关利益方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具体如下：

## 一、聚焦主责主业，提高核心竞争能力

大连重工是我国重大技术装备研制领域重点骨干企业，主要从事物料搬运设备、冶金设备、新能源设备、传动与控制系统、船用设备等领域的大型成套设备及核心零部件的开发、研制和销售，为冶金、港口、矿山、新能源、航空航天、造船等国民经济领域提供单机、成套装备和服务。公司建有“一个总部、六大研制基地”，产品远销全球95个国家和地区，与国际高端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荣获第六届中国工业大奖、中国质量奖提名奖、全国质量工作先进单位、全国文明单位等荣誉称号，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创建世界一流专业领军示范企业”。

近年来，面对复杂的经济形势，公司始终坚守主业、做强实业，围绕“核心业务、核心专长、核心市场、核心顾客”，秉承“务实创新、至诚守信”的理念，坚持国际化、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服务化“五化”战略转型和产、销、研、采、财“五位一体”降本

增效机制，运行质量和抗风险能力不断提高，核心竞争力、价值创造力、社会影响力和市场美誉度明显增强，主要经营指标保持“逆势”高速增长。2021-2023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实现91亿元、104亿元、120亿元，同比增长11.52%、13.71%、15.8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5亿元、2.88亿元、3.63亿元，同比增长139.69%、149.74%、26.00%。2024年，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143亿元左右，同比增长19.17%左右，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9亿元-5.36亿元，同比增长34.95%-47.62%。

目前，公司正处于转型升级窗口期、高质量发展加速期和规模能级提升突破期，企业将继续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大力实施市场需求和技术创新“双轮驱动”，坚定不移推进“质量上上”、“精益管理”、IPD集成产品研发变革、组织体系变革、集成供应链管理变革、全流程数智化转型变革“六大管理变革”，持续推进质量、效率、动力“三大变革”，不断激发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全力推动实现质量高、效益好、结构优的规模能级增长，不断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

## 二、坚持创新驱动，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建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行业唯一“国家风电传动及控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博士后工作站等高端研发平台，构筑了完善的科研开发体系；构建独具市场竞争能力的风电核心零部件、核电起重设备和大型船用曲轴专业化研制基地，散料装卸机械、冶金机械、起重机械、港口机械、风电核心零部件、大型船用曲轴等传统主导产品达到国内引领、世界一流水平；主持参与制定国家和行业标准96项，拥有有效专利700余项，创造250余项“中国第一”，成功研制了两万吨多吊点桥式起重机、世界首支最大船用曲轴、“华龙一号”核环吊等一批大国重器。公司先后被评为国家创新型企业

和国家第一批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公司及下属 11 家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铸业公司被评为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辽宁省“瞪羚”企业。

公司紧盯世界科技前沿、经济主战场、国家重大需求、人民生命健康“四个面向”，坚持自主研发与产学研相结合，瞄准“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产业链竞争力强”三大方向，全力推进核心技术自主化、核心零部件国产化、整机产品智能化。公司研发投入占比长期保持在 6%以上，与中科院大连化物所、大连理工大学等 20 余家高校院所围绕能源、环保、节能、高端装备等关联领域开展“产学研”合作项目，积极汇集现有 200 余项科技成果目录，为公司输送成果转化资源。2001 年至今累计荣获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 170 项，包括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1 项、中国专利金奖 1 项、中国好设计金奖 1 项。铁路敞车翻车机系统和焦炉机械两项产品荣获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3600t/h 连续卸船机等荣获 3 项省国有企业“星火”创新大赛奖，大吨位铸造吊荣获省工业设计大赛优秀奖，26MW 海上风电高端球铁轮毂铸件荣获“2024 年风电领跑者最佳零部件产品奖”，两万吨起重机被中国重机协会认定为“重型机械世界之最”。

创新是企业高质量运行的核心驱动力，公司将围绕发展新质生产力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大力实施“市场需求+技术创新”双轮驱动，深化“产业化、集成化、相关化”创新，为持续推进公司“五化”战略转型注入强大动能；聚焦科技创新核心要素，实施研发投资专项计划，不断巩固主导产品差异化竞争优势，持续提升高端智能绿色产品占比，力争在更多细分市场和产品领域做到国内外“数一数二”。

### **三、重视股东回报，共享公司经营成果**

公司秉承回报社会、回报股东的文化理念，一直重视对股东的

价值回报。自 2008 年上市以来，一直实行积极的分红政策，每年均坚持现金分红，截至 2024 年末已连续 17 年累计现金分红 7.17 亿元，与投资者共享公司经营成果。此外，在 2024 年 1 月股市大幅走低的情形下，公司积极启动回购拟用于股权激励，充分向市场传递对企业未来发展的信心和价值认可的同时，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促进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截止 2025 年 1 月 11 日，本次回购已实施完毕，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9,313,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9999948%，成交总金额为 8,461 万元。

饮水思源，公司将在保持持续竞争力和符合利润分配原则的前提下，坚持以投资者为本，统筹考虑未来发展、经营业绩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合理运用现金分红、回购股份等工具，落实推进“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同行，进一步增强股东的获得感、幸福感。

#### **四、提高信披质量，有效传递投资价值**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信息披露这条“生命线”，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在严格合规信披的基础上，公司充分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合理、持续的运用主动性信披，帮助投资者更多的获得公司主营业务、经营状况等有助于投资决策的关键信息，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价值认同。近三年，公司累计发布公告 400 余份，并通过召开年度和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回复深交所互动平台问询、接听投资者电话咨询、接待机构投资者调研等多种方式积极与投资者互动，未出现更正、补充披露或被投资者投诉和监管处罚的情形，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连续 7 年获深圳证券交易所最高等级 A 级评价，树立了合规、优秀的资本市场形象。

公司积极践行国有企业社会责任担当，高质量构建环境、社会

与公司治理（ESG）体系，逐步将 ESG 理念融入公司战略与经营管理，在实现自身高质量发展同时，注重公司在环境、社会及治理领域的履责，力争实现经济责任与社会责任共赢，切实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2024 年 4 月，随 2023 年年度报告一起亮相了公司首份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也是大连辖区国有企业首份。公司万得 ESG 评级成功的从上一年“BBB”级跃升至“A”评级，五大上市重机企业中名列第一，并荣膺证券时报“2024 中国上市公司 ESG 百强”，充分向投资者展示了公司在可持续发展上的努力，为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提供更多、更全面的参考。

作为负责任的公众企业，公司将继续强化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增强公告的可读性和可理解性，并在日常通过股东大会、网上说明会、来电接听、现场接待、互动易平台等交流的基础上，持续优化沟通机制、交流方式和披露内容，以多样化途径促进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充分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进一步提高公司经营管理的透明度，深层次的向资本市场传递公司长期投资价值。

## 五、持续规范运作，不断提升治理水平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议事决策规则和完善的内部控制机制，形成了“1+3+N”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即以“1”个章程为基础，以“3”个议事规则为框架，以“N”个业务管理制度为支撑。目前治理层制度共 29 项，有效支撑了公司重大事项的合规决策、规范运行，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在此基础上，公司严格按照“三重一大”的决策程序要求，明确公司“三会一层”在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与制衡机制。2024 年，大连重工成功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董事会优秀实践案例”。

公司董事会下设以独立董事为主的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战

略与 ESG 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并严格执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机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等方面的作用。公司每季度组织向审计与合规管理委员会至少汇报一次，不定期组织集中宣贯最新监管政策、分析典型案例、强调规范要求等，确保相关制度得到有效贯彻执行，持续强化公司治理内生动力。

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公司将继续坚持以优秀的公司治理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着重健全完善公司治理体系，规范行权履职方式，优化内部控制，精细运营管理，精准风险控制，着力打造治理结构更加科学、制度体系更加优化、业务运行更加规范、保障体系更加有效的规范治理体系，为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展望未来，公司将严格履行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责任和义务，坚持从全体股东利益出发，走稳健合规可持续发展之路，切实有效执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始终聚焦主营业务，创新驱动发展，积极践行 ESG 理念，不断提升经营质量和价值创造能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再上新台阶，以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股东回报，来回馈广大投资者的信任与支持！

本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而作出，其中涉及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未来可能会受到行业发展、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 月 15 日